

## 考試院第 13 屆第 41 次會議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40 次會議紀錄（原件印附議程第 3 頁至第 12 頁）。

###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第 39 次會議，考選部函請舉辦 110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一級暨二級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經決議：「1. 照案通過，並循例由院長擔任本考試典試委員長。2. 會議紀錄同時確定。」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11 日函復考選部，另於同年月 15 日呈請特派。

### 三、書面報告

總統民國 110 年 6 月 9 日令修正公布國防部組織法第 2 條、第 6 條及第 8 條條文，所屬參謀本部組織法第 2 條條文，以及制定公布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組織法等三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13 頁至第 23 頁）。

### 四、考選部業務報告

### 五、臨時報告

### 貳、討論事項

一、銓敘部函陳公教人員保險監理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一案，請討論（原件印附議程第 24 頁至第 40 頁）。

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陳公務人員保障法第 23 條、第 104 條修正草案總說明與對照表一案，請討論（原件另附）。

三、考選部函請舉辦 110 年公務、關務人員升官等考試、110

年交通事業公路、港務人員升資考試，並請同意組設典試委員會辦理典試事宜及核提典試委員長一案，請討論（原件印附議程第 41 頁至第 49 頁）。

參、臨時動議